

是形容人的步态,还是因为体质“怯弱”……

# 林黛玉走路为何“摇摇”?



□张德斌

## 古代小说中的女子步态

今年,“林黛玉发疯文学”走红网络。林妹妹伶牙俐齿“怼人”的名场面,自然少不了《红楼梦》第八回“比通灵金莺微露意 探宝钗黛玉半含酸”。

《红楼梦》(庚辰本)第八回中有这样一段文字:“一语未了,忽听外面人说:‘林姑娘来了。’话犹未了,林黛玉已摇摇的走了进来,一见了宝玉,便笑道:‘暖哟,我来的不巧了!’”

今天不说“怼人”,只想说一说“摇摇”。此段文字中,“林黛玉已摇摇的走了进来”这一句,在《红楼梦》各个版本中有所不同,大体呈现出三种情况:一是“摇摇”,二是“摇摇摆摆”,三是既无“摇摇”也无“摇摇摆摆”。

长久以来,林黛玉的“步态”问题引起过不少讨论。两字之差,意境却有天壤之别。民国初年,学者狄葆贤看了程甲本中“摇摇摆摆”的描述很是生气,曾在此处有了一眉批云:“以此字样描写薛蟠、贾环等人则可,今本以之唐突潇湘耶!”认为以“摇摇摆摆”形容黛玉极为不妥。如今比较公认的说法是,作者原笔应为“摇摇”。

动词的妙用,体现了《红楼梦》的语言之美,“摇摇”二字,至今仍是众多红学爱好者苦心分析的重点。那么,“摇摇”地走路究竟是怎么个走法?林黛玉走路为何“摇摇”?部分版本写作“摇摇摆摆”,或既无“摇摇”又无“摇摇摆摆”,为什么不如“摇摇”更合理、更符合作者原意?

撰北京晚报

在《现代汉语词典》中,“摇摆”的含义是:“向相反的方向来回地移动或变动”。把这个含义用在描述人的仪态、步态上,就应该是指“身体左右晃动”的样子。这是“摇摆”一词的本意。

《金瓶梅词话》第三十三回写道:“(韩道国)自西门庆家做了买卖,手里财帛从容,新做了几件蛇蝎皮,在街上虚飘说诈。掇着肩膀儿,就摇摆起来。人见了,不叫他个韩希尧,只叫他做韩一摇。”在这里,“摇摆”一词显然是用的本意,指韩道国“将身体左右摇晃”。而这个动作本身含有“自鸣得意”、“洋洋自得”的意思,所以韩道国才会招致旁人的讥讽。

从“洋洋自得”这个隐含意义出发,“摇摆”也用来表达“招摇”、“显摆”之意。比如《金瓶梅词话》第十四回写道:“玉楼在席上,看见金莲艳抹浓妆,鬓嘴边撒着一根金寿字簪儿,从外摇摆将来……”这里,“摇摆”一词也与“身体左右晃动”的本意关系不大,而主要是“招摇”、“显摆”的意思。

再看“摇摇摆摆”的用法。《今古奇观》第三十八卷有这样一句:“泼皮起来,从容穿了衣服,对着妇人叫声‘聒噪’,摇摇摆摆竟自去了。”这里的“摇摇摆摆”显然系“大模大样”之意,活画出该泼皮满不在乎的态度。

从“大模大样”又衍生出“装模作样”之意。比如《西游记》第二十七回写道:“八戒道:‘师父,你与沙僧坐着,等老猪去看看来。’那呆子放下钉耙,整整直裰,摇摇摆摆,充作个斯文气象,一直的颀面相迎。”在这里,“摇摇摆摆”不但没有“身体左右晃动”的本意,反而更强调“严肃”、“正式”、“规范”等含义。

在有些古代小说中,用“摇摇摆摆”形容女人步态时,就是“行步不稳”的本意。女人行步不稳,尤其是在快速行进时表现出“身体左右晃动”的姿态,多半是因为小脚。如《碾玉观音》里所写:“去那左廊下,一个妇女摇摇摆摆从府堂里出来。”文中,之前以“莲步半折小弓弓”来描写璩秀秀,后又有

“秀秀道:‘崔大夫,我脚疼了,走不得。’”证明璩秀秀确是因小脚而走走路来“摇摇摆摆”。

在另一些文本中,以“摇摇摆摆”来形容女子的步态,并不是要强调该女子是小脚。比如《今古奇观》第三十九卷写道:“那小娘子乔妆了,带着两个丫头,一个唤名春云,一个唤名秋月,摇摇摆摆,走到园亭上来。”同卷还写道:“那小娘子啾啾声、吐燕语道:‘主房翁先行,贱妾随后。’”只见袅袅娜娜走出房来,道了万福。”“那小娘子口不答应,微微含笑,此番却不推逊,竟自冉冉而去。”显然,这里的“摇摇摆摆”还带有“搔首弄姿”、“卖弄风情”之意。

古小说中用“摇摇”来形容人的仪态,有的是用其本意。如《聊斋志异》之《捉狐》写道:“孙翁者,余姻家清服之伯父也,素有胆。一日昼卧,仿佛有物登床,遂觉身摇摇如驾云雾。”此处“摇摇”系实指身体晃动。

也有的并非实指身体晃动,而更多是强调“颤抖无力”的身体状态。如《聊斋志异》之《连城》写道:“女惕惕若不能步,生仁待之。女曰:‘妾至此,四肢摇摇,似无所主。’”之所以“摇摇”(颤抖无力),是因为精神、情绪方面受到刺激。

“摇贴”本意也是“摇动”。形容人的仪态时,“摇贴”与“袅娜”意义相近。《金瓶梅词话》第十一回写道:“(潘金莲)走到亭子上,只见孟玉楼摇贴的走来,笑嘻嘻道:‘姐姐如何闷闷的不言语?’”

《警世通言》第三十卷写道:“那三个正行之际,恍惚见一妇人,素罗罩首,红帕当胸,颤颤摇摇,半前半却,觑着三个,低声万福。”此处“颤颤摇摇”与上文所引“摇贴”之意接近,也是形容女子仪态袅娜。“颤颤”二字,更突出了女子纤柔娇怯之态。

## “摇摇”蕴含的三重意思

“摇摇”、“摇摆”、“摇摇摆摆”以及“摇贴”、“颤颤摇摇”等词汇都与“摇”字有关,形容人的步态与仪态。

首先,“摇摇”用在人的仪态、步态上,尤其是描写女子时,不是强调“身体左右晃动”的本意,而是表达女子因身体柔弱或因精神高度紧张而“颤抖无力”的状态。这是一种什么样的步态呢?宋人秦醇所著《赵飞燕别传》有写:“赵后腰骨尤纤细,善踞步行。若人手执花枝,颤颤然,他人莫可学也。”《红楼梦》多次将林黛玉比作赵飞燕,这里描述赵飞燕的步态是“若人手执花枝,颤颤然”——人手里举着花枝走路时,花枝会轻轻颤动——林黛玉“摇摇”行步的样子就和那轻轻颤动的花枝一样。

其次,《红楼梦》前八十回以“摇摇”形容人的步态,仅此一次。林黛玉这一次走路为什么“摇摇”?首先固然是如前所述,因为她的身材纤细窈窕,“行动如弱柳扶风”,另有一个重要原因则是她体质“怯弱”。《红楼梦》多次写到林黛玉“年又小,身体又极怯弱”、“本自怯弱多病的”、“众人见黛玉……身体面庞虽怯弱不胜,却有一段自然的风流态度,便知他有不足之症”。除此以外,也与她对贾宝玉、薛宝钗交往

的高度戒备有关。在薛宝钗来贾府之前,林黛玉与贾宝玉“二人之亲密友爱处,亦自较别个不同”,“不想如今忽然来了一个薛宝钗,年岁虽大不多,然品格端方,容貌丰美,人多谓黛玉所不及。……因此黛玉心中便有些悒郁不忿之意”。贾宝玉与林、薛等人住进大观园后,薛宝钗每次去贾宝玉住处,林黛玉也必随后赶到,与这一次贾宝玉到薛宝钗住处后不久,林黛玉得知消息就连忙赶来,传递的是同样的信息。需要指出的是,第八回里有明确交代,林黛玉在“摇摇”地走到薛宝钗的住处梨香院之前,是和贾宝玉一起陪着贾母、王夫人在宁国府看戏。

书中特意没有提林黛玉从宁国府回来的事——她是什么时候回来的?为什么回来?为什么到薛宝钗住处来?这些都没有明写,因为读者应该明白,她是因为贾宝玉走了,才跟着走的。当她回到她和贾宝玉的住处(贾母院)后,发现贾宝玉不在,一打听是去了梨香院(薛宝钗住处),就连忙跟了过来。读者可以设身处地想一想,以林黛玉与贾宝玉的“亲密友爱”以及她对薛宝钗的“悒郁不忿”,一旦听说贾宝玉从宁国府逃席回来后立即去了薛宝钗处,她会是什么样的心情。她的情绪必然是十分激动、焦虑的。

身材窈窕、身体“怯弱”,再加上情绪激动,急急忙忙赶一段路而出现“若人手执花枝,颤颤然”的状况,就十分自然了。这个画面很美,但又不止是美而已。概言之,以“摇摇”形容林黛玉的步态,蕴含有三重意思:一言其身形之婀娜,二言其体质之怯弱,三言其当时心情之焦虑。

## 黛玉裹小脚的可能性不大

虽然“摇摇摆摆”也可用来描写女子行步姿态,但其隐含意义与林黛玉人物形象存在根本冲突。曹雪芹笔下的林黛玉,可以说是天真率直、弃绝伪饰的典型。很显然,她的步态与“大摇大摆”、“大模大样”、“装腔作势”、“道貌岸然”、“煞有介事”等不可能有丝毫关系。“摇摇摆摆”一词的上述含义,用在林黛玉身上是不合适的。且林黛玉不大可能是小脚。关于此点,书中虽未明写,但第二回有云:“今只有嫡妻贾氏生得一女,乳名黛玉……便也欲使他读书识得几个字,不过假充养子之意”。从这段文字推测,既然林如海夫妇将黛玉当作儿子来养,似乎为其裹小脚的可能性不大。在《红楼梦》里,林黛玉是“阆苑仙葩”,是女神,是唯美的化身。假使她是小脚,而且急急忙忙赶路,以至于身体左摇右摆,这个场景可谓丑陋至极,岂是曹公所能加之于林黛玉的?若说此处“摇摇摆摆”用的是“搔首弄姿”、“卖弄风情”之意,则更不堪了,且与上下文毫无逻辑关系。总之,《红楼梦》此处描写林黛玉步态,用“摇摇”二字妙极,但若添加“摆摆”二字,则完全是狗尾续貂,令人读来味同嚼蜡了。

至于有的版本删去“摇摇”二字,直书“林黛玉已走了进来”,则使得前述“摇摇”所蕴含的潜台词丧失殆尽,而令林黛玉此刻的神韵荡然无存,显然也是不可取的。



黛玉葬花 清代 费丹旭 绘